

语言研究：从经验到哲学的超越

王爱华 著



中国出版集团

世界图书出版公司

西安 北京 上海 广州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语言研究:从经验到哲学的超越:汉英对照/王爱华
著.—西安:世界图书出版西安有限公司,2013.3

ISBN 978-7-5100-5562-1

I. ①语… II. ①王… III. ①语言学—研究—汉、英
IV. ①H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024124 号

语言研究:从经验到哲学的超越

著 者 王爱华
责任编辑 陈康宁
封面设计 www.flyond.cn

出版发行 世界图书出版西安有限公司
地 址 西安市北大街 85 号
邮 编 710003
电 话 029-87233647(市场营销部)
029-87234767(总编室)
传 真 029-87279675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世界图书出版西安有限公司印刷厂
开 本 787×1092 1/16
印 张 15
字 数 300 千字

版 次 2013 年 3 月第 1 版 2013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00-5562-1
定 价 30.00 元

☆如有印装错误,请寄回本公司更换☆

目 录

导论:语言学与语言哲学	1
-------------------	---

上篇 语言的经验研究

第 1 章 语言与使用	2
第一节 英汉拒绝言语行为表达模式调查	2
第二节 对英汉拒绝言语行为直接性层面的调查研究	21
第三节 英汉拒绝言语行为的社会语用研究	31
附录 I	39
附录 II	44
第 2 章 语言与社会	51
第一节 对黑人英语的态度	51
第二节 香港语言规划:从重英轻中到中英并重	60
第 3 章 语言与文化	65
第一节 认知语境与跨文化交际	65
第二节 基于语料库的翻译意识形态研究	74

下篇 语言的哲学研究

第 4 章 语言的本质	80
第一节 论明达语言性及明达语言维度观	80
第二节 语言不完备性:明达语言与语言自救	100
第三节 引语的不确定性	122
第四节 评工具性语言研究	135
第 5 章 语言与心智	141
第一节 认识层次性与语言表达层次性	141
第二节 语言与心智的关系	151
第 6 章 语言与实在	163
第一节 明达语言维度与实在样态	163
第二节 兴趣谓词句的分歧困惑	180
第三节 哲学语词的逻辑地位	194
参考文献	205
后 记	223

导论：语言学与语言哲学

语言学和语言哲学的研究对象都是语言,可为什么一个叫语言学,一个叫语言哲学呢?两者的区别是什么?到底什么样的研究属于语言学,什么样的研究属于语言哲学?这些问题一直困扰着对语言哲学研究有诉求的学者。

受徐盛桓(2007:1)的启发,我们认为,语言学和语言哲学,各自作为一门独立的学科,应该有能体现各自学术品格的研究对象、理论目标、概念体系、理论建构、主要研究方法等。就这几点,我们可以对语言学和语言哲学做一个大致粗略的考察,从中比较两者异同,管见两者之间的天然密切的关系。

一、研究对象:语言与语言的不同侧面

定义一个学科,往往采取如下模式:研究 x(对象)的学科。若如此定义,语言学和语言哲学都可以定义为“研究语言的学科”,两者就没有了区别。要区别两者,我们只能从其研究的侧重加以考察。

任何一个语言表达式,都是音、形、义的结合体。语言学将表达式的这三个方面都纳入其考察和研究的对象,从而形成了一系列分支学科:语音学、音系学、形态学、句法学、语义学等。每一个分支学科都有自己的理论目标、概念体系、主要研究方法。这是搞语言研究的人耳熟能详的,在此不赘述。语言哲学不太关注一个表达式的语音和词的形态,但较多地考察句法,特别是语义。哲学本身就是对基本观念的概念性研究,语义和概念的关系最近,自然会受到哲学家更多的关注(陈嘉映 2003:20)。即使都关注句法和语义,语言学和语言哲学也各有侧重。就句法来说,语言学关注的是组词成句的规则,句子结构与功能的描述等问题,侧重于一个语句是否合乎一种

语言的语法标准等问题,而语言哲学关注的是逻辑句法(如 Carnap 1937/2001; Wittgenstein 1921/1999; 等),涉及符号及符号组合的种类、顺序等形式因素,侧重于我们能够从合乎语法的语句进行何种逻辑推论等问题。由于自然语言充满歧义、模糊性、甚至错误,不能满足逻辑推理的严密性,理想语言哲学家们致力于从逻辑出发建造一种绝对严格而确定的语言,即理想语言,用以保证逻辑推理成为一个完美无缺的过程,保证科学研究更加确切可靠。从下面的几段引文,我们可以领会哲学家的句法诉求。

In order to avoid such errors we must make use of a sign—language that excludes them by not using the same sign for different symbols and by not using in a superficially similar way signs that have different modes of signification: that is to say, a sign-language that is governed by logical grammar—by logical syntax.……(Wittgenstein 1921/1999: section 3.325)

By the logical syntax of a language, we mean the formal theory of the linguistic forms of that language—the systematic statement of the formal rules which govern it together with the development of the consequences which follow from these rules. A theory, a rule, a definition, or the like is to be called formal when no reference is made in it either to the meaning of the symbols (for examples, the words) or to the sense of the expressions (e.g. the sentences), but simply and solely to the kinds and order of the symbols from which the expressions are constructed. (Carnap 1937/2001: 1)

……According to this view, the sentences of metaphysics are pseudo—sentences which on logical analysis are proved to be either empty phrases or phrases which violate the rules of syntax. Of the so-called philosophical problems, the only questions which have any meaning are those of the logic of science. To share this view is to substitute logical syntax for philosophy.

(Carnap 1937/2001: 8)

就语义而言,语言学和哲学也各有侧重。严格意义上的语言学对语义的关注可分为两派:结构主义的语义学和生成语言学的语义学。结构主义语义学是从 20 世纪上半叶以美国为主的结构主义语言学发展而来的,研究的内容主要在于词汇的意义和结构,比如说义素分析,语义场,词义之间的结构关系等等。这样的语义学研究也可以称为词汇语义学,词和词之间的各种关系是词汇语义学研究的一个方面,例如同义词、反义词,同音词等,找出词语之间的细微差别。生成语义学是 20 世纪六七十年代流行于生成语言学内部的一个语义学分支,是介于早期的结构主义语言学 and 后来的形式语义学之间的一个理论阵营。生成语义学借鉴了结构语义学对义素的分析方法,比照生成音系学的音位区别特征理论,主张语言的最深层的结构是义素,通过句法变化和词汇化的各种手段而得到表层的句子形式。当前的认知语义学可算是语义学发展的前沿,讨论语言与认知的相互作用、相互影响,从语言结构的分析,获得人类的认知规律。

语言哲学对语义的研究也分可为两派:形式语义学派和日常语言学派。形式语义学起始于 Carnap (1942/1959; 1947/1956) 和 Montague(1970) 对语义的研究。Carnap 的语义学主要受到 Tarski(1933) 真理论的启发,他将语句分为两类:对象语句和句法语句。前者是用来谈论事物的,后者用来谈论对象语句的,而语义学是研究这两种语言的关系的适当工具。语义学又可分为描述语义学和纯粹语义学,前者研究自然语言的语义特征,后者是对语义系统本身进行构造。语义系统由一系列语义规则构成,这些规则可以和任何自然语言的的实际使用无关,因此,该系统就是一个自由构造出来的形式系统。Carnap 的语义研究仍然主要是形式研究,他是要用语义学来补足句法研究,建立更完备的形式构造系统。Montague 以数理逻辑方法研究英语语义和句法的关系。后来形式语义学经过语言学家和哲学家的共同努力,发展成为一个独立的学科,并且摒弃了 Montague 对生成语言学的句法

学的忽视,强调语义解释和句法结构的统一,从而最终成为生成语言学的语义学分支。现今的形式语义学的研究在欧美的语言学系都很繁荣,Chomsky 作出了大量贡献。哲学界对形式语义学的研究已经渐渐失去了原有的兴趣。

日常语言学派注重对日常语词的概念分析(如 Ryle 的工作),就是对日常语词内涵的逻辑分析。他们特别注重那些与传统哲学特别是与传统认识论相关的用语,从多种角度分析“感觉”、“认识”、“知道”等词的用法。Strawson、后期 Wittgenstein、Austin、Searle、Grice 等日常语言学家则注重语言的使用,提出相当完整的理论,如 Austin 和 Searle 的言语行为理论、Strawson 的描述的形而上学等。Austin 和 Searle 的言语行为理论、Grice 的会话隐含和合作原则被语言学界接过来,发展出语用学的最为重要并且基本的研究成分。

不管属于哪派哲学,语言哲学家关心的中心问题大体上有两个(陈嘉映 2003:17):一是语言和世界的关系问题,二是语言或语词的意义问题。这两个问题下面包含了一大堆相互关联的问题:意义与指称、真、成真条件、句子与命题的区分、分析与综合的区分、隐晦语境、命题真假、规范性等等。当代语言学中的很多语义学概念是从语言哲学中的意义理论和指称理论中引申而来的。

关于西方语言哲学这个名称和其研究问题,语言哲学家的观点并不完全一致。比如 Searle(1971)认为应该区分 philosophy of language 和 linguistic philosophy,前者研究语言的普遍性质,如指称、意义、真假,关心的是普遍的哲学问题,后者研究特定语言中的特定词语的用法,回答某些特定的问题。Vendler(1979)将语言哲学更细致的划分为:philosophy of linguistics、linguistic philosophy 和 philosophy of language。Philosophy of linguistics 对意义、同义词、句法、翻译等语言学共相进行哲学思考,并且对语言学理论的逻辑地位和验证方式进行研究。因此,语言学哲学是科学哲学的特殊分支之一,与物理学哲学、心理学哲学等并列。Linguistic philosophy 包

括基于自然语言或人工语言的结构和功能的任何一种概念研究。例如，Aristotle 的关于存在的哲学思考、Russell 的特称描述语理论、Ryle 关于心灵概念的著作，都在这类研究的范围之内。最后，philosophy of language 可以留下来称呼语言哲学原初领域剩余的那些部分，包括关于语言本质、语言与现实的关系等内容的或多或少具有哲学性质的论著。如，Whorf(1964)的《语言、思想、和现实》、维特根斯坦的《逻辑哲学论》(陈嘉映 2003:2-3)。

总而言之，语言学的研究对象涉及语言的方方面面，包括语言的音形义、语言的运用、语言的社会功能和历史发展，以及其他与语言有关的种种问题。而语言哲学关注的范围小得多，大多涉及语言的形、义和使用。

二、理论目标：语言 VS 世界

语言学和语言哲学对语言研究各有侧重，其最终的理论目标也不一样。

根据 Vendler(1979)，语言学家的理论目的是通过语言的经验研究发现语言规则，于是研究的对象和理论目的都是语言本身，而语言哲学家的工作则有一部分是根据语言规则来发现某些分析的、必然的真理(陈嘉映 2002:12-15。)

Vendler 的这种划分是基于哲学上的经验/先天的区分。陈嘉映(2003:23)认为这种划分有问题，因为“哲学家和语言学家同样都进行观察、概括、推理，这些工作实际上是混在一起的。只是两者的目标不同。语言学家旨在更好地理解语言的内部机制，直到掌握这一机制，甚至制造语言，哲学家从理解语言的机制走向理解世界，他不打算制造任何东西，而只是期待一种更深形态的理解生成。语言的哲学分析得出的道理是世界的道理，不是语言的道理。”

在我们看来，Vendler 和陈嘉映的观点都有点偏颇。在研究方法上，语言学和语言哲学都用了观察、概括和推理，但两个学科在侧重点上还是有差别的(见下文的讨论)。至于研究目的，我们也认为两个学科不存在类型的

差别,而只有对语言和世界关注程度的不同。如果我们把关注程度看做是一个从语言到世界的连续体,语言学的研究目的更靠近语言一端,而语言哲学的目的更靠近世界一端。

语言学对语言的研究,除了要发现和总结出所有语言的共同特征和规律,并以此进一步考察不同语言系统的存在与发展外,也关注语言与世界、语言与心智、语言与社会文化等之间的关系,从而让人们更好地理解语言,并解决一些实际问题,如语言习得规律、语言教学问题、计算机语言、人工智能、语言与认知能力等问题。当然也不乏语言学研究试图使自己的研究上升到语言哲学研究的高度,而不是去解决一些实际的问题。语言哲学关注语言的逻辑结构、概念结构、语言的使用及其与人类社会行为的关系,从而对于语言的某些普遍特征,如指称、真、意义、意义与必然性,给予具有哲学洞见的描述,这里的目的是语言本身。但多数哲学家不会就此打住,而会继续往前深入,借用对语言的考察,来解答某些具体的哲学千年老题,或他们在对语言考察的过程中,就胸怀这些哲学老题,受这些老题的引领,当然这些西方哲学老题多数是关涉世界的。

我们可以用一个例子来说明语言学和语言哲学有着不同的目的:Chomsky 通过经验观察推出假设:小孩的语言能力是无教自会的,即天生的。语言哲学家接收这种经验观察和假设,并用之来支持唯我论(solipsism),反驳对唯我论的挑战。也有哲学家将 Chomsky 的经验假设作为一个论据来解释语言的社会和交际特征是如何可能的,回答的是哲学所关注的问题。面对 Chomsky 的经验假设,语言学界的反应是用各种理论或经验证据来证实或证伪这个假设。也有语言学者用这个假设作为理论依据,去考察二语习得等实际问题。Chomsky 和其跟谁者根据这一假设,对各种语言的语法进行对比研究,企图建立一种适用于所有语言的普遍语法系统。这些告诉我们,语言学家和语言哲学家对语言的关注的的确有着不同的关怀和目的。

Wittgenstein 的治疗哲学观,更是与语言学的研究目的大相径庭。在他

看来,语言哲学的目的是“a battle against the bewitchment of our intelligence by means of language”,也就是,哲学的关键是对具体问题的更深理解,纯粹是为了解惑,对哲学上的混乱、困惑或纷争进行清楚明晰地呈现(a perspicuous presentation of the philosophical tangle)。因此,哲学不是为了建立某个理论,采取某个立场或观点,而完全是为了理解。

三、研究方法:经验 VS 直觉

在研究方法上,“哲学家和语言学家同样都进行观察、概括、推理,这些工作实际上是混在一起的。”(陈嘉映 2003:23)。尽管如此,我们还是能发现,两者存在一些差异。

语言学工作者的研究过程大抵上如下:先观察语言现象,对观察所得进行归纳总结,也就是概括,在概括的基础上提出假设,然后再回到语言现象那里,对假设进行验证,最后形成理论。这是具有开创性的语言学研究,或曰对语言的科学研究,采用的是科学的方法。另一路语言学研究方法是首先发现某类语言问题,基于现有的某个或某些理论,提出假设,然后通过实验,或问卷调查等手段,对假设进行检验,最后得出结论,并进行讨论。本书的上篇大抵上属于这类经验研究。

这里我们将重点谈谈哲学的研究方法。

根据 Strawson,语言哲学研究也会用观察、概括和推理之类的方法,但相比语言学,哲学会更多地利用直觉,而不是语言学那样所付诸的经验。哲学家会在更普遍和更抽象的层面给语言事实以更清楚的解释。这样的解释会使人类智力生活的各领域之间的密切关系更加清楚地显现出来。这是 Strawson 的观点。哲学的工作,在 Strawson 看来,涉及各领域的统一性(unification)问题,并为各领域的研究提供更广阔的视野。正如 Higginbotham(2002)所说,语言哲学问大问题(big questions),如什么是语言?什么是思想?心智和理性在自然界的位置是什么?什么是真?在世界上什么

存在？等等。正是这些大问题能够关涉各个领域。

Rorty 反对上述哲学视野观 (philosophy as vision) 或哲学学术专业观 (philosophy as academic specialty)。他将哲学看作是对某些确定性问题 (definite problems) 或永久性问题 (permanent problems), 如 the Nature of Being, the Nature of Man, the Relation of Subject and Object... Necessary Truth, 等的探讨。这样的哲学问题将不会有答案, 哲学也将随之终结。

Rorty 关于哲学纯真性问题忽略了一个重要的方面, 那就是, 讨论或谈话 (discussion or discourse) 正是哲学的存在形式, 这种方式是对真正的问题是什么的追问, 是对如何解答这些问题的寻求。通常情况是, 问题的答案不仅仅是对某一观点的支持或反对, 而且也是对这个问题的重新表述。也就是说, 哲学的方法不仅是方法, 也是模式 (formats), 在这个模式中, 有阐释、讨论和争论; 在这个模式中, 整个哲学活动, 或至少让支持者感兴趣的整个哲学活动得以进行 (Higginbotham 2002)。现在这种模式不再像以前那样受欢迎, 但是它还将继续在哲学中占一席之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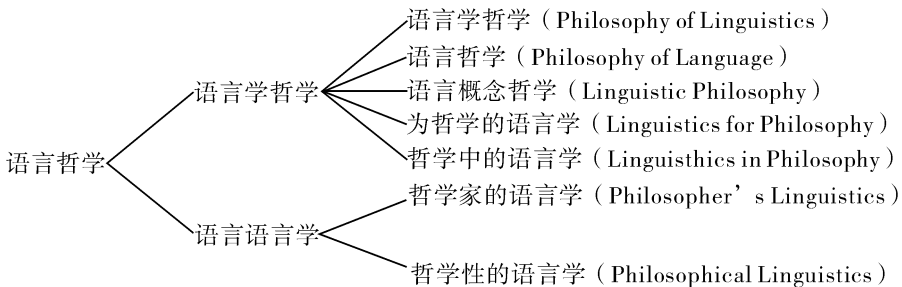
讨论的方式通常是针对某一观点提出相反的立场, 并为之提供有效论据 (winning arguments)。或者说, 哲学的方法就是为某一观点建立论据 (building arguments), 通过论据证明反方的观点是错误的, 或论据不充分, 从而获胜。然而我们发现, 从未有真正的获胜者。哲学的魅力, 其实是在问题的追问途中。在这途中, 人的智力极限得到挑战, 人的智慧得到极致的彰显。这可以从如下的经典哲学之争中得到证明: 唯心论与实在论, 唯理论 (rationalism) 与经验论 (empiricism) 之间的争论永无休止。有人反对这种哲学方式, 认为, 这是对论据的过度相信, 论据解决不了问题, 它们只不过是问题的改写而已。并且推理的差异与推理 (reasoning) 是如何运作的密切相关。如果把推理看作是从前提到结论的形式推理, 这种推理构式, 在 Wittgenstein 看来, 只不过是启发式手段 (heuristic devices), 不含任何保证, 或确保一个论据的推理完成了。因此, Wittgenstein 认为, 在一个哲学困惑没有达到休戚相关的关头时, 追问它没有多大意义, 或者这困惑根本就没有出

现。就 Wittgenstein 的治疗哲学而言,哲学不是关于采取立场的哲学,而是关于理解的哲学。

上述的讨论表明,语言学和语言哲学有明显的区别:尽管两者的研究对象都是语言,却各有侧重;两者的研究目的却很不一样,语言学主要目的是找出语言本身的性质、特征和规律,以及语言学理论在教学、语言习得、人工智能等领域中的启示和指导作用,而语言哲学的主要目的是通过语言研究来解决哲学上的诸多疑难。两者的研究方法也不大相同:语言学研究方法的经验成分多一些,而语言哲学的研究方法的先验性成分要多一些,多数是逻辑推理论证。

四、学科地位:个别与一般,还是不同学科?

尽管语言学和语言哲学有上述的差异,但两者之间有着天然密切的联系。有的将这种关系视为一般和个别的关系。我们认为这种看法有失偏颇,没有看到语言哲学这个术语的复杂性。关于语言哲学这个复杂的概念,潘文国有很好的梳理,请看如下分类表(潘文国 2004:98):



这样看来,目前使用的“语言哲学”这个术语,包含了相当不同的意义,其中至少可分为“语言学哲学”和“哲学语言学”两大类。前者是哲学家研究的领域,后者才是语言学家研究的领域。当然两者之间有共同点、有交叉,彼此之间相互影响:不仅两者的研究对象同是语言,而且哲学家研究的成果既可为语言学家所利用,语言学家研究的成果也可为哲学家所利用。但尽

管如此,两者的基本分野还是应当划清的,这有利于两者各自研究的深入。对于语言学家来说,对自身学科更有直接意义的是哲学语言学的研究,而且,如果我们不想专重于某家某派哲学,而更想关注对语言的一般哲学思考,则应取在上述各种解释中取最后一种理解,即把“语言哲学”理解为对语言的哲学思考。

如果把语言学家研究的语言哲学定名为“哲学语言学”或“哲学性的语言学”,则其同人们一般在谈的“语言哲学”或“语言学哲学”就会有较大较明显的区别。第一,这一研究的最终落脚点是语言学而不是哲学;第二,即使在关于语言的问题上,哲学语言学关心的不光是一般语言哲学家所关心的那些语义和语用问题,还包括他们不甚关心的语音、文字、语法等语言学其他“平面”上的问题。其目的是对所有这些语言和语言学上的问题进行一番哲学性质的探索和思考。从这个意义上讲,语言学和语言哲学的关系是一般和个别的关系,是哲学与语言学(即具体科学)的关系,是抽象和具体的关系。从这个意义上讲,语言哲学与普通语言学(理论语言学)同处于语言学学科的理论层面(潘文国 2004:101):理想的普通语言学家都应该是哲学语言学家,否则他就只会传递别人的观点而没有自己的声音。Humboldt 是普通语言学的创始人,也是哲学语言学的创始人。Saussure、Chomsky,都有他们的语言哲学;由于哲学层面已进入了人类知识的“概括和总结”,因而必须更广泛、更自觉地综合运用和结合其他学科中的人类思维的结晶,把对语言现象的思考更自觉地放到人类对自然、社会、人类自身思考的大背景中去进行,而不应就语言而论语言。对哲学语言学研究来说,提出问题也许比解决问题更重要。

但如果我们把语言哲学看做是潘文国所说的“语言学哲学”,那么语言哲学和语言学的关系就不是一般和个别的关系。尽管两者的研究对象都是语言,但却有着各自不同的目的,语言学的目的是解决语言学的问题,而语言哲学是解决哲学里的问题。本导论前面所讨论的两者的区别,大抵上是在这层意义上谈的。由于两者研究的对象大致相同,尽管分属不同的学科,

它们却彼此影响和渗透,就像牛排和烤肉调味酱彼此供应很多(Higgimbothan 2002: 575)。Higgimbothan 认为,哲学一直扮演着语言学的逻辑输送系统的角色,无疑这个角色还将继续下去。形式语言学为哲学逻辑打开了对具体句子细节的研究,如对句子的精确句法和意义的组合学的研究,从而丰富和加深这些研究。Vendler(1979)也注意到语言学对哲学的帮助,正如陈嘉映(2002)在对 Vendler(1979)的书的译文所说:

语言结构之中包含的某些先天真理对讲母语的人仍隐而不彰,所以,只有语言学家才能发现关于语言的某些真理,这不是什么可怪的事儿。外行对语言的考察固然有时也可能获得有趣的正确的结论,但这些零星的、就事论事的考察很容易对语言现象作出错误的说明。语言学家恰是专门为语言编码的人,因此,哲学家应该欢迎语言学家能为他提供的任何帮助。哲学家受用语言学家的成果,但他得出的结论是哲学结论,而非语言学结论。

语言学界也注意到语言哲学对语言学的影响和渗透。钱冠连(2009a; 2009b)指出,(西方)语言哲学与语言研究的关系,就像营养钵对钵中的小苗的关系,也像摇篮对摇篮中的婴儿的关系。王寅(2008: 28)认为,“打通语言学与(语言)哲学之间的通道,解决两界相分离的两张皮,尽早实现两界的合流,相互取长补短,则必为本世纪语言学研究的新增长点之一,或将其视为‘之首’也不为过。”事实上,语言学的一些重要分支学科,如语义学、语用学等中重要话题的根源都来自哲学。

不过,语言哲学和语言学的相互影响不是对称相等的。在西方,无论在语言转向之前还是在语言转向之后,哲学家鲜有不关心语言现象的。尽管如此,很多哲学家,包括语言哲学家,却不认为语言学会对哲学又什么帮助。当然,语言学哲学肯定离不开语言学,但语言哲学却可以忽视语言学而产生和发展。正如陈嘉映(2002)在其译著《哲学中的语言学》的导论里所说:哲学家可以从语言学汲取营养,就像从各种经验各门学科汲取营养,不过,一,语言是和我们更加贴近的一个领域,哲学关心语言现象更甚于关心另一些

现象；二，哲学无法从高度形式化的科学汲取多少营养，语言学越成为一门标准的现代科学，它对哲学的帮助就越少。从现有的资料来看，语言哲学对语言学的影响远远大于语言学对哲学的影响。

本书的上篇属于语言学的经验性研究，主要采取问卷、语料库等经验手段验证已有的理论和假设，或应用已有的理论来分析语言与社会和文化交流的关系。下篇属于哲学研究，大致上是由于那些章节中，有的章节（如第五章和第六章）所讨论的对象、讨论的方法和目的更符合这里所讨论的语言学哲学所具有的；而有的章节（如第四章）更符合哲学语言学所具有的品质。读者可以在阅读中体会上篇和下篇的不同。



上篇
语言的
经验研究

